

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获得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
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0月26日收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《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》（航空资本〔2022〕648号），原则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总体方案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